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 二零一零年年度業績公佈

- 營運收入為人民幣4,852億元，增長7.3%
- EBITDA為人民幣2,394億元，增長4.5%
- 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196億元，增長3.9%
- 客戶總數達到5.84億戶，增長11.8%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597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417港元，二零一零年全年股息為每股3.014港元，全年利潤派息率為43%

###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零年，中國國民經濟保持平穩較快增長，信息通信技術不斷進步，移動互聯網業務迅猛增長，為本集團發展帶來巨大機遇。同時，移動電話普及率繼續上升，電信行業格局發生變化，電信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堅持理性競爭，憑藉全球最大的網絡規模、客戶規模，依托優良的網絡質量和強有力的客戶服務體系，發揮在創新、品牌、管理、人才等方面的優勢，業務發展穩健，規模效益進一步顯現，差異化優勢進一步鞏固，整體競爭力進一步增強。

### 財務業績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營運收入實現平穩增長，達到人民幣4,852.31億元，比上年增長7.3%；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同行業領先水平，股東應佔利潤達到人民幣1,196.40億元，比上年增長3.9%，股東應佔利潤率達到24.7%；EBITDA達到

人民幣2,393.82億元，比上年增長4.5%，EBITDA利潤率達到49.3%；每股基本盈利達到人民幣5.96元，比上年增長3.9%。本集團一貫穩健的資本結構，強勁的現金流，為抵禦風險、實現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 業務發展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業務發展穩健。新客戶拓展富有成效，農村、流動人口市場持續成為重要增長點，淨增客戶達到6,173萬戶，客戶規模達到5.84億。中高端客戶基礎穩固，集團客戶規模繼續擴大。語音業務繼續增長，客戶總通話分鐘數為34,616.19億分鐘，比上年增長18.6%。期內，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MOU)為521分鐘，比上年增長5.4%；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RPU)為人民幣73元，下降幅度趨緩。至二零一零年底，3G客戶達到2,070萬戶，取得領先的3G市場份額。

增值業務發展迅速，無線音樂、手機報、飛信、手機郵箱等業務的收入規模進一步擴大；手機遊戲、手機支付、手機閱讀、手機視頻等業務的用戶規模實現快速增長；數據流量業務快速增長，是驅動增值業務發展的重要來源。增值業務收入佔營運收入的比重達到31.2%，成為拉動營運收入增長的重要動力。

本集團努力拓展新領域、探索新模式，移動互聯網、物聯網取得新進展。全球首個由運營商主導的一站式下載和銷售綜合平台移動應用商場(Mobile Market)快速發展，至二零一零年底，累計注冊客戶達3,500萬戶，注冊開發者達110萬人，提供各類應用5萬件，累計應用下載量1.1億次。我們積極探索物聯網營銷模式，推出大量新應用，不斷完善家庭、集團產品體系；推動與地方政府共建無線城市，城市管理、智能交通、工業控制等物聯網應用快速發展。

本集團堅持「客戶為根、服務為本」，圍繞提高客戶滿意度，開展了各項服務質量提升工作，推出包括「業務扣費主動提醒、增值業務統一查詢和退訂」等服務舉措，保護客戶權益。二零一零年客戶滿意度保持較好水平，百萬客戶申訴率國內全行業最低。

## 網絡發展與演進

本集團始終貫徹「網絡質量是通信企業生命線」的理念，面對智能終端普及率提高帶來的移動數據流量迅猛增長的趨勢，因勢利導，實施面向未來的網絡協調發展策略，根據2G、3G (TD-SCDMA)、WLAN和LTE網絡各自的技術特點和業務承載能力，加強網絡建設，科學配置資源，確保網絡質量整體領先。

我們積極配合母公司進行3G網絡建設，覆蓋範圍不斷擴大，基本實現全部縣級以上城市覆蓋，網絡質量達到良好水平。發揮與母公司的協同效應，實現2G與3G融合發展。

本集團積極推動自主創新，TD-LTE的標準和產業發展取得重要進展。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配合母公司，在上海世博會和廣州亞運會成功開通的TD-LTE演示網受到廣泛好評，二零一零年十月，TD-LTE-Advanced被ITU確定為4G候選標準之一；六城市TD-LTE規模試驗和北京演示網獲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相關工作順利展開。本集團配合母公司積極發揮產業帶動作用和國際影響力，推動TD-LTE與LTE FDD在全球融合、同步發展，得到國際標準化組織、運營商和設備製造商的積極支持與行動響應，全球建成或即將建成26個TD-LTE試驗網。

## 公司管理

二零一零年，我們進一步推進「一個中國移動」卓越工程，深化推進低成本高效運營，在財務管理、網絡維護、設備採購、客戶服務、品牌建設、新業務運營等方面形成了具有特色的集中管理模式，整體運營效益不斷提高。本公司一貫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採取一套完整的企業管治架構和措施，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二零一零年，我們進一步加強了內部審計的制度體系建設和質量管理控制，對公司經營活動和內部控制的監督、評價職能得到持續加強，促進企業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 投資與收購

二零一零年十月，本公司透過全資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以人民幣395億元參股並持有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20%的股權。本公司與浦發銀行於十一月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正式啟動了移動金融及移動電子商務領域的合作。

## 企業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

企業自身的可持續發展與社會整體的發展互相依存，密不可分。本集團一直注重履行社會責任，在保障責任通信、減小數字鴻溝、應對氣候變化、投身社會公益等各個方面作出切實貢獻。二零一零年，我們為上海世博會、廣州亞運會提供了出色的通信保障和服務工作；在青海玉樹地震、甘肅舟曲泥石流等自然災害的搶險救災中，行動迅速，確保了災區通信暢通。我們積極配合母公司，深入推進「村村通工程」，為減小數字鴻溝、讓移動通信為更廣大的人群改善生活而助力。我們致力推進節能減排，二零一零年單位業務量耗電較上年下降14.8%。我們依托公益慈善基金會，通過公益活動，支持教育、關愛兒童、扶貧助困，二零一零年，在中西部農村貧困地區中小學建成175所「中國移動愛心圖書館」，完成培訓中西部中小學校長11,000名。並結合自身業務優勢，創造平台，影響帶動社會公眾投身公益。

二零一零年，中國移動連續第三年作為中國內地唯一企業入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同時入選首次發佈的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

## 公司榮譽

我們的努力，得到各界的認同與支持。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再度被《金融時報》選為「全球五百強」，排名第十位；在《福布斯》雜誌「全球二千領先企業榜」排名第三十八位；被《商業週刊》評為「全球最具創新力企業50強」。「中國移動」品牌連續第五年入選明略行和《金融時報》發佈的「BRANDZ™ 100全球最強勢品牌」排名，品牌價值全球第八，名列電信運營商首位。穆迪公司和標普公司在本年度內分別將本公司的企業債信評級隨同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的調升而同步調升，目前公司擁有穆迪Aa3／前景正面和標普AA-／前景穩定的評級。

##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零年全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按照二零一零年全年43%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97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417港元，全年股息每股共3.014港元。

二零一一年，考慮到各項相關因素，包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現金流產生能力和未來持續發展的需要，本公司計劃二零一一年全年的利潤派息率為43%。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經營業績與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 展望未來

當前，終端製造、業務應用開發、互聯網服務等多角色融合的創新型技術公司不斷湧現，各種互聯網商業模式不斷出現，使傳統的電信行業生態系統面臨挑戰。移動電話普及率的持續升高，使電信企業市場競爭加劇。同時，國家加快推進經濟發展方式轉入科技引領、創新驅動軌道，重視發展新一代信息技術等新興產業，積極擴大內需，將極大激發社會對通信和信息服務的需求。隨著智能終端日益普及和移動網絡寬帶化，移動互聯網爆發出巨大的生機和活力；傳感技術的發展和通信網絡覆蓋的不斷擴大，物聯網也呈現蓬勃發展勢頭。這些都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帶來廣闊的空間。

面對機遇與挑戰，我們將全面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堅持創新拓展，再造核心能力，鑄就國際領先，積極向「移動改變生活」的戰略願景邁進。我們將深化落實「一個中國移動」卓越工程。我們將拓展新領域，推動移動互聯網和物聯網的規模發展；探索新模式，打造綜合業務平台，創建未來競爭優勢；強化以客戶為導向進行業務與服務創新，鞏固市場領先地位；保持網絡領先，構建面向未來、融合開放的通信網絡；同時推進自主創新，配合母公司大力推進3G的建設、經營和演進，發揮國際影響力，推動和加快TD-LTE技術產業的發展。

我們將遵循積極謹慎的原則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拓展更廣泛的通信市場。

我們將堅持不懈，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王建宙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 集團業績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業績。

### 綜合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4		
通話費及月租費		312,349	300,632
增值業務收入		151,435	131,434
其他營運收入		21,447	20,037
		<u>485,231</u>	<u>452,103</u>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3,897	3,006
網間互聯支出		21,886	21,847
折舊		86,230	80,179
人工成本		24,524	21,480
其他營運支出	5	197,940	178,583
		<u>334,477</u>	<u>305,095</u>
營運利潤		150,754	147,008
其他收入淨額		2,336	1,780
營業外收入淨額		685	359
利息收入		5,658	5,940
融資成本		(902)	(1,24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558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8)	(8)
		<u>159,071</u>	<u>153,836</u>
除稅前利潤		159,071	153,836
稅項	6	(39,047)	(38,413)
		<u>120,024</u>	<u>115,423</u>
本年度利潤		120,024	115,423
本年度其他收益：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135)	42
		<u>(135)</u>	<u>42</u>
本年度總收益		<u>119,889</u>	<u>115,465</u>

綜合收益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19,640	115,166
非控制性權益	<u>384</u>	<u>257</u>
本年度利潤	<u>120,024</u>	<u>115,423</u>
股東應佔總收益：		
本公司股東	119,505	115,208
非控制性權益	<u>384</u>	<u>257</u>
本年度總收益	<u>119,889</u>	<u>115,465</u>

每股盈利－基本	7(a)	<u>人民幣5.96元</u>	<u>人民幣5.74元</u>
每股盈利－攤薄	7(b)	<u>人民幣5.89元</u>	<u>人民幣5.67元</u>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sup>1</sup>		<u>239,382</u>	<u>229,023</u>

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列在附註8內。

<sup>1</sup> 本公司對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稅項、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營業外收入淨額、折舊及其他無資產攤銷前之本年度利潤。

綜合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2010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5,296	360,075
在建工程	54,868	46,094
預付土地租賃費	12,040	11,201
商譽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813	727
聯營公司權益	40,175	—
合營公司權益	8	6
遞延稅項資產	9,720	8,9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2	—
其他金融資產	77	77
	<u>540,053</u>	<u>464,01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249	3,847
應收賬款	9 7,632	6,405
其他應收款	7,076	3,49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0,151	9,06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93	25
預付稅款	135	17
銀行存款	204,803	185,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43	78,894
	<u>321,882</u>	<u>287,35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111,646	95,985
應付票據	502	642
遞延收入	43,489	35,57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5,716	69,33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5	4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	119
帶息借款	4,981	—
融資租賃承擔	68	68
稅項	9,178	8,079
	<u>255,630</u>	<u>209,805</u>
<b>淨流動資產</b>	<u>66,252</u>	<u>77,550</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b>	<u>606,305</u>	<u>541,563</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06,305</u>	<u>541,563</u>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28,615)	(33,551)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248)	(317)
遞延稅項負債	<u>(39)</u>	<u>(61)</u>
	<u>(28,902)</u>	<u>(33,929)</u>
資產淨值	<u>577,403</u>	<u>507,63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39	2,139
儲備	<u>574,018</u>	<u>504,609</u>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576,157	506,748
非控制性權益	<u>1,246</u>	<u>886</u>
總權益	<u>577,403</u>	<u>507,634</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一致的，因此該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並且該財務報表也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此外，該財務報表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多項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提前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因這些準則變化而於其後頒佈了多項類似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一致。

其中，下列列示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企業合併
-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 股份支付 –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之交易
- 香港解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披露：對即時償還貸款的分類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度改進

上述修訂均沒有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在當期會計期間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移動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沒有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 4 營運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三十一省、自治區及直轄市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提供移動電信及有關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營運收入主要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後，使用本集團移動通信網絡產生的通話費、月租費、增值業務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營業稅按有關於內地提供服務而產生收入的約3%計徵。由香港移動通信網絡及相關服務產生的收入不需要徵收營業稅金。

增值業務收入主要由話音增值業務、短信業務、數據流量業務及其他數據業務產生。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是指網間互聯收入。

### 5 其他營運支出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及推廣費用	90,590	80,043
維護費用	31,390	28,109
呆賬減值虧損	4,019	4,503
存貨減值虧損	55	1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2	56
經營租賃費用	9,839	8,7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	2,763	4,493
核數師酬金	95	89
其他(註)	59,127	52,512
	<u>197,940</u>	<u>178,583</u>

註： 其他由辦公室費用、業務費、差旅費、業務招待費、頻率佔用費、諮詢及專業費用、低值易耗品攤銷、勞務費及其他雜項費用組成。

## 6 稅項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b>本年稅項</b>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123	91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u>39,726</u>	<u>39,666</u>
	<b>39,849</b>	39,757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u>(802)</u>	<u>(1,344)</u>
	<b>39,047</b>	<b>38,413</b>

- (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評稅利潤以16.5% (二零零九年：16.5%)計提。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本集團的應評稅利潤以法定稅率25%計算，但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和若干業務設於中國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適用的優惠稅率分別為20%及22%，並將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以後年度調高至24%和25%。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19,64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5,166,000,000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062,910,111股(二零零九年：20,057,674,088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

	2010年 股份數目	2009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股份	20,060,853,651	20,054,379,231
行使認股權的影響	<u>2,056,460</u>	<u>3,294,857</u>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b><u>20,062,910,111</u></b>	<b><u>20,057,674,088</u></b>

## 7 每股盈利(續)

###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19,64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5,166,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321,332,465股(二零零九年：20,312,459,133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2010年 股份數目	2009年 股份數目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0,062,910,111	20,057,674,088
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發行被視為 無代價股份的影響	258,422,354	254,785,045
於12月31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u>20,321,332,465</u>	<u>20,312,459,133</u>

## 8 股息

本年度股息：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宣派及支付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417元 (折合約人民幣1.236元)(2009年：港幣1.346元 (折合約人民幣1.187元))	24,550	23,791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97元 (折合約人民幣1.359元)(2009年：港幣1.458元 (折合約人民幣1.284元))	27,268	25,753
	<u>51,818</u>	<u>49,544</u>

建議分派的一般末期股息乃以港元宣派，並以港幣1元=人民幣0.85093元(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末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項內。

## 9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5,295	4,275
31天至60天	1,317	1,012
61天至90天	639	673
90天以上	381	445
	<u>7,632</u>	<u>6,405</u>

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組成。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自賬單發出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話服務。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88,525	72,883
2個月至3個月	9,888	8,965
4個月至6個月	5,519	6,420
7個月至9個月	3,337	3,691
10個月至12個月	4,377	4,026
	<u>111,646</u>	<u>95,985</u>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進行磋商。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一年期間內，除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期間關於王建宙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務方面的要求以外，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王建宙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並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務，全面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工作，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自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起，王建宙先生不再兼任首席執行官職務，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而李躍先生的職務調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該職務調整使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有關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應由不同人士擔任的企業管治最佳實踐。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取得收取建議分派的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的資格，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零年

建議末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公佈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度之年報，將在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登載。

上列綜合財務資料節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但本身並非法定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包括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將會送交公司註冊處，並將可於本公司之網址<http://www.chinamobileltd.com>下載。

## 預測性陳述

本公佈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A條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E條所規定的「預測性的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其他文件。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王建宙先生、李躍先生、魯向東先生、薛濤海先生、黃文林女士、沙躍家先生、劉愛力先生、辛凡非女士及徐龍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由羅嘉瑞醫生、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